

一、目標：上完本課後，同學能夠說出：

- (一) 以撒如何面對利百加不生育的困境？
- (二) 以掃與雅各看待長子名分的態度如何？

二、內容：經文 創 25：19-34

(一) 以撒的記載 v19、v21

1. 亞伯拉罕生以撒，並未提及以實瑪利，顯然以撒是神揀選的後裔。
2. 以撒是個被亞伯拉罕與雅各的故事所掩蓋的聖經人物，然而他卻扮演著接上承下極重要的角色。
3. 以撒一生沒有離開過應許地，也是唯一只有一位妻子的族長，他與自己的父親與兒子有顯著的差別。
4. 以撒 40 歲娶利百加為妻，直到 60 歲才得二子。聖經雖然未記載夫妻前 20 年的婚姻狀況，在當時利百加的不生育，必然遭來外界異樣的眼光，也讓這對夫妻受到很大的壓力，自然對神的安排也會有許多的疑問，然而這個因素似乎沒有成為夫妻關係的障礙。
5. 以撒為妻子不孕而祈求神，沒有學習父親亞伯拉罕聽從妻子撒萊的建議，藉著使女夏甲生子(16:2)。
6. 「祈求」及「應允」在原文是同一個字根。神不僅是直接應允，並且是照著以撒所祈求、特別指定的事情來應允，顯然以撒所求的事合乎神的旨意。

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；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，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。(希 11：6)

(二) 利百加的禱告 v20、v22-23

1. 利百加是個信心之婦，她具備美麗、勤勞、善良的品格，隨著老僕人從巴坦·亞蘭來到迦南地，嫁給素未謀面的以撒，成為生養神揀選的後裔的母親。
2. 利百加懷孕原是一件喜事，卻不知腹中的雙子彼此相爭。「相爭」原文是「壓碎」的意思，是非常強烈的字眼。這也難怪利百加會說：我為什麼活著呢？
3. 「我為什麼活著呢？」（或譯：我為什麼如此呢？），利百加不但要承受身體的苦痛，內心更是充滿各種疑惑，這是每個苦難中的信徒都會有的反應。利百加為此就向神求問，同樣地，神也回應利百加的禱告。
4. 「兩國」、「兩族」在妳腹內而出，這族必強於那族，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神的答覆其實並未解決利百加身體的苦痛，但至少讓她明白苦痛原因，或許這也改變了利百加將來對 2 個孩子的差別對待。

（三）利百加產子 V24-26

1. 生產日子到了，腹中果然是雙子。神的話都是真實的，時候到了，都將應驗。
2. 頭一個出生的，身體發紅，全身有毛，取名以掃（就是毛的意思）。
3. 接著出生的，手抓著以掃的腳跟，取名雅各（就是抓住的意思）。
4. 出生的次序，決定了長子在家中地位及保障的權益。但是神的揀選與計畫，仍然成為最終的決定。

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；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。（太 19：30）

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（林前 1：27）

（四）以掃的家庭關係 V27-28

1. 因為孩子的出生，改變了以掃的家庭，由夫妻的角色也成為作父母的角色。
2. 孩子漸漸長大，各自顯出與生俱來的性格。以掃好動，善於打獵，喜愛戶外田野的活動。雅各天性安靜，常在帳棚中不愛外出，喜愛戶內的活動。
3. 以撒愛以掃，利百加愛雅各。顯然這對父母依照自己的喜愛，對於孩子有各自的偏愛，更加深了孩子之間的衝突。
4. 神的揀選與人的動機是有關連的。神的揀選是基於神的預知，神事先知道誰會選擇祂，誰會拒絕祂，神也以此來做揀選的工作。按照人的動機似乎可以影響神的揀選，然而出於神的主權，祂仍然有方法做扭轉的工作，使人願意渴慕來的神面前。

（五）以掃賣長子名分 v29-34

1. 以掃因為在野外打獵回來「累昏了」，此時雅各正在熬煮一鍋紅豆湯。以掃急於解決身體疲乏的需要，便要求雅各把紅豆湯給他喝。原文中「喝」有相當強烈「貪婪地吞嚥」的意思。顯出以掃屬肉體、急性子的性格。
2. 雅各對於哥哥以掃的要求，提出了用以掃長子的名分來換取的條件。顯然長子名分一直放在雅各心中，當機會來臨，他立即「抓取」機會賺取自己的權益。
3. 在舊約「長子的名分」可以繼承雙倍的產業（申 21：17），不僅有特權更與祝福相連。長子象徵神聖的輩份，也代表整個家族，擁有家族的責任及特權。
4. 以掃眼中「長子名分」不如「紅豆湯」來的有價值，面對紅豆湯的吸引，他說自己即將要死，根本無法拒絕紅豆湯的魅力，長子名分對他而言「沒有什麼益處」，沒有任何價值。
5. 雅各將餅和紅豆湯給以掃。以掃「吃了」、「喝了」、「起來」、「走了」。對於自己賣長子的名分的決定，沒有猶豫、沒有質疑、沒有後悔、沒有回頭。
6. 以掃看重肉體的需要，暫時的滿足，輕看屬神的福份，永恆的價值。雅各雖然不擇手段，積極抓取達到自己的目的，但他看重長子名分是對神賜福有信心的表現。